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鍾雯豐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wenfung1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90105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09010500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領域召集人
增能實施計畫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109年11月10日龍國教字第
10900077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訊息如下：

(一)生活科技研習：

- 1、主題：工具安全與教室管理。
- 2、時間：109年12月5日（六）9時至16時。
- 3、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國中生科教室二。
- 4、講師：新竹縣新湖國中張國興老師。

(二)資訊科技研習：

- 1、主題：運算思維教學模組
- 2、時間：109年12月5日（六）9時至16時。
- 3、地點：桃園市平鎮國中運算思維教室。
- 4、講師：新竹市建華國中謝宗翔老師。



三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生科及資科研習可二擇一參與，名額已滿時請報名另一類別，各校保障兩類別合計一名。

(二)請自即日起至109年12月2日下班前，逕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，查詢單位「龍興國中」)。

四、本案參加人員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，研習辦理期間倘適逢例假日，教師得依實際參加情形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覈實補休，請悉依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教師出勤管理要點暨本局107年9月19日桃教人字第1070075827號函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黃一軒(含附件)

